

河南工程学院学生资助管理中心文件

资助〔2025〕10号

关于做好2025届国家助学贷款学生毕业确认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力行书院：

根据河南省学生资助中心关于做好2025年度国家助学贷款学生毕业确认工作的通知要求和我校《学生手册》规定，在校期间办理过国家助学贷款的本、专科生，在毕业离校前必须办理毕业确认手续。现将有关工作要求通知如下：

一、确认2025届校园地助学贷款毕业生身份

各学院书院请对《2025届校园地助学贷款毕业确认信息核对表》（见附件1，共享到豫工院资助群共享文件夹中）里的学生信息进行确认，确认名单里的学生是否为2025届校园地助学贷款毕业生；是否有未还款的2025届贷款毕业生未在此表中。特别要对姓名、身份证号、毕业日期、贴息日期进行核对，避免出现在校生被认定为毕业生，造成在校生不能进行贴息。如果有实习不在校的情形，各学院书院可采用QQ或微信方式通知到每一名学生，并对学生核对回复进行截屏保存（各学院自行保存留档备查），核对无误后在签名处用红笔备注“QQ或微信已核对无误”，同时辅导员、学院党委副书记签名，并加盖学院书院公章。

该表的扫描版请于 **2025年5月18日**前发到学生资助管理中心邮箱 xsczzzx2011@163.com，纸质版各学院书院留存备查。

二、需办理毕业确认手续的对象

截止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校期间办理过校园地和生源地国家助学贷款且尚未还清贷款的 2025 届本、专科毕业生（名单见附件 1 和附件 2）。

注：生源地贷款名单中可能有学生学院或班级填错造成不在本学院书院，请各学院书院在本学院书院名单中发现不是自己学院学生的，问问班委学生是不是有转专业等情况，然后通知到学生现在所在学院书院，请各学院书院配合，避免造成影响学生办理离校手续。

三、毕业确认工作步骤 **（校园地和生源地贷款学生都需做）**

第一步：学生网上进行毕业确认

(1)学生登陆国家开发银行国家助学贷款学生在线服务系统。

网址：<https://www.csls.cdb.com.cn>

默认密码：申请贷款注册时自己设定的密码。（**注：如果密码丢失，请向自己所在学院书院打电话，让负责助学贷款的老师帮你重置密码。生源地贷款请联系自己当地资助中心重置密码。**）

(2)进入系统后，单击左边“个人信息变更”菜单，对所有带“*”的项目进行确认补充，有错误的地方改正过来，未填的补充完整，核对个人和共同借款人信息是否与目前信息一致，如不一致，需更新为最新信息，同时补全就业单位等其他信息。然后单击下面的“保存”按钮。**“通信地址”不能写学校地址，请修改成常住地址或父母常住**

地址。“其他联系人”必须填写两个不同联系人，并补充完整所有信息。

(3)单击左边“毕业确认申请”菜单，认真核对自己的基本信息、联系方式（包括QQ、微信、电子邮件等）、贷款信息等信息是否正确，是否是现在的最新信息，核对无误后，单击下面的“确定”按钮。

第二步：各学院审核毕业确认

贷款学生网上申请毕业确认后，该生所在学院书院负责助学贷款的老师须用U盾登录国家助学贷款服务系统，认真核对每一位贷款毕业生确认表内的基本信息和贷款信息等是否准确，重点核实家庭固定电话、移动电话、工作单位电话、家庭地址、工作单位地址等信息的真实性，是否更新为最新，并在系统内进行维护，方便日后联系，审核无误后进行毕业确认审核。具体操作程序具体如下：

(1)登陆贷款系统，点击“贷后管理”，在出现的下级菜单中点击“毕业确认”，即打开毕业学生概要信息页面。在毕业学生概要信息页面中选择查询条件，点击“查询”按钮，系统显示符合条件的毕业学生信息，毕业学生概要信息列表中只显示贷款没有结清的毕业学生。之后进行如下操作：

①变更确认：学生状态若为“已变更”，选择该项学生信息，点击左下角“变更确认”，再次与学生核对个人信息是否更新为最新，点击“同意”，将学生变更后的信息进行确认。如果“学生状态”显示“正常”，表明贷款学生没有在系统里更新个人信息，请与学生确认是否确实没有需要更新的个人信息，如有变化，退回更新后重新提

交；如已更新，点击“同意”，完成信息变更确认。

②登记联系记录：为了进一步核对学生信息的真实性，各学院书院辅导员可以联系学生，确认其信息的真实性，做好记录。选择一条学生信息，点击“登记联系记录”，将联系学生的情况进行登记。

③导出毕业确认表：学院书院统一导出或学生自行导出《毕业确认表》（在“毕业确认申请”页面点击“导出毕业确认表”按钮，即可导出《毕业确认表》），并打印，再次核对，贷款学生确定信息无误后签字确认并按手印；如贷款学生在核对中发现贷款信息仍有错误需更正，学生应再次登录“学生在线系统”修改，信息修改完成后学生需向所在学院书院负责助学贷款的老师提出申请再次打印确认表进行确认，直至信息无误。**最后学生将确认无误后并已签字按手印的《毕业确认表》交给各学院书院负责老师，由资助专管老师负责统一收集。**

④毕业确认审核：负责助学贷款的老师凭学生的《毕业确认表》在贷款系统的“贷后管理”→“毕业确认”里找到该学生信息，进行选中，在点击页面下面最后的“毕业确认审核”，对贷款学生的信息进行审核。审核完成后，贷款毕业生贷款信息确认工作即结束。（生源地贷款学生此步骤由资助中心进行审核）

(2)学生签字按手印确认的“毕业确认表”由各学院书院统一收齐（校园地贷款和生源地贷款学生的毕业确认表请分开收，按照附件1和附件2名单排序），于2025年5月18日前交到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办公室备案。如有学生在校外实习，学生要将签字按手印的“毕业确认表”寄回学院书院，由学院书院统一收集。

四、做好贷款毕业生的诚信教育

各学院书院要高度重视毕业确认工作，务必覆盖所有毕业离校借款学生。各学院书院根据自己学院的实际情况可采取现场班会、QQ会议、微信会议等各种有效方式，组织本年毕业的借款学生**开展诚信教育和金融知识宣讲主题班会活动**，对借款学生进行贷后政策、诚信知识和金融知识的教育，告知借款学生贷后管理要求、还款方式和违约责任，提醒学生牢记学生在线系统的用户名和密码，养成定期登录学生在线服务系统的习惯，特别是在变换工作、联系方式、联系人后要及时登录学生在线服务系统修改有关信息。各学院书院还要告知学生在每年 11 月 1 日后登录学生在线服务系统查看本年应还利息、应还本金的数额。同时告知学生开发银行助学贷款服务热线 95593。

请各学院书院于 **5 月 18 日**前将开展主题班会的照片或视频（要显示“XX 学院 2025 届贷款毕业生诚信教育和金融知识宣讲主题班会”字样）、班会总结（电子和扫描版，扫描版要求加盖学院公章），以及新闻截图发到资助中心邮箱：xsczzzx2011@163.com。

学校提供《河南工程学院贷款毕业生服务手册》（已挂学生资助管理中心网站“资料下载”栏和豫工院资助群共享文件中），各学院书院可发给学生或让学生自行下载查看。

五、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还款计划和就学信息变更

各学院书院在毕业确认过程中若发现学生就学信息错误或学籍发生异动，应通知学生到学校资助中心新增就学信息变更的方式并及时告知相关市、县（市、区）学生资助中心，以便学生在校期间继续

享受贴息政策；各学院书院要通知继续攻读学位的贷款学生于毕业当年7月31日前到各市、县（市、区）学生资助中心办理还款计划变更和就学信息变更手续，以确保学生在继续攻读学位期间即可继续享受财政贴息。具体流程如下：学生或共同借款人持有继续攻读相关学位的证明文件（录取通知书或学校证明原件）和本人身份证前往贷款申请地县（市、区）学生资助中心，办理就学信息变更和还款计划变更手续。

六、毕业确认工作要求

(1)毕业确认工作是确保借款学生毕业后联系畅通的重要保障，是有效开展贷后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各学院书院要高度重视毕业确认工作，务必覆盖所有毕业离校借款学生，务必通知截止 2025 年 4 月 30 日，未还清助学贷款的 2025 届毕业生（包括生源地和校园地）于 2025 年 5 月 18 日前完成网上毕业确认和纸质毕业确认工作，否则将影响学生正常离校手续的办理。要认真组织当年毕业的借款学生开展诚信和金融知识教育，讲解合同义务、还款政策和流程；尽量避免学生因国家助学贷款逾期被载入征信系统而对未来的工作和生活造成不良影响。

(2)为了避免学生在毕业后因为工作忙等原因逾期违约，请各学院老师动员学生在毕业前进行还款。

附件 1：2025 届校园地助学贷款毕业确认信息核对表（见豫工院资助群共享文件）

附件 2：2025 届生源地助学贷款毕业确认信息核对表（见豫工院资助群共享文件）

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2025 年 4 月 30 日